

# 证券交易服务 - 中国 A 股及交易所买卖基金 沪港通及深港通

汇丰为您提供各式买卖渠道，具备全面实时市场资讯及一站式交易服务，让您轻松掌握中华通合格证券的投资先机。

## 开创中国股市的投资机遇

随着沪港通及深港通为内地及香港股市带来互联互通的便利，您可透过北向交易买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上市的指定股票。合格股票包括上证 180 指数及上证 380 指数的所有成份股、深证成份指数和深证中小创新指数成份股中所有市值不少於人民币 60 亿元的成份股、以及 A+H 股。中华通北向合格证券名单可于港交所官网查询。在创业板及科创板上市的股票仅供机构专业投资者参与。

注：不包括被实施风险警示的股票及并非以人民币报价的股票。

## 全日 24 小时服务

每星期 7 天，每日 24 小时，无论开市收市，您可透过汇丰银行网上理财或汇丰银行流动理财落盘。另外，您亦可在星期一至星期五的交易日上午 8.00 - 下午 3.00 透过电话理财热线落盘。

交易时段	深交所/ 上交所/ 交易所买卖基金*
开市集合竞价	上午 9.15 - 9.25
连续竞价 (早市)	上午 9.30 - 11.30
连续竞价 (午市)	下午 1.00 - 2.57
收市集合竞价	下午 2.57 - 3.00
*上交所上市交易所 买卖基金:	下午 1.00 - 3.00
连续竞价 (午市)	

## 网上、智能手机及电话落盘投资尽享便利

### (i) 网上理财

您可随时随地透过汇丰网上理财股票交易平台买卖合格的中国 A 股。

- ◆ 24 小时网上服务。
- ◆ 全面的中华通合格证券市场资讯，包括实时股价、市场新闻、各种主要指数及市场日历（提供股息公告及除净日等主要公司资料）。
- ◆ 简便易用的股票筛选工具助您于众多中国 A 股当中发掘投资机会。
- ◆ 单一交易平台直接买卖三个环球主要股市：中华通合格证券、香港股票及美国股票。
- ◆ 您只需简单以几下按钮落盘，即可买卖合格的中华通证券。

### (ii) 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

透过我们专用的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sup>1</sup>，您可以随时作出证券交易及认购新股，并免费为您提供市场资讯，包括 3 个主要股票市场（香港、中国 A 股和美国）的实时报价、新闻和市场数据。

注：<sup>1</sup> 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只支援指定型号的智能机及平板电脑，详情请浏览 [www.hsbc.com.hk](http://www.hsbc.com.hk)

### (iii) 流动理财

汇丰流动理财简易操作的界面，让您全日 24 小时透过流动电话或平板电脑快捷、方便地买卖合格的中华通证券。您亦可随时查询市场资讯及即时股价，掌握市场动向，抓紧投资先机。

注：汇丰流动理财只支援指定型号的智能机及平板电脑，详情请浏览 [www.hsbc.com.hk](http://www.hsbc.com.hk)

### (iv) 电话理财

汇丰尚玉、汇丰卓越理财及汇丰 One 客户可致电我们的客户服务主任买卖合格的中华通证券（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8.00 - 下午 3.00）：

汇丰尚玉及汇丰卓越理财	(852) 2996 6822
汇丰One	(852) 2996 6833

至于一般查询，您亦可致电我们

（星期一至星期六上午 9.00 - 下午 5.30）：

汇丰尚玉	(852) 2233 3033
汇丰卓越理财	(852) 2233 3322
其他个人理财户口	(852) 2233 3000

## 托管服务

您的证券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托管人的代理人托管。我们将确保所获股息及红股全数存入您的证券户口。

## 掌握中国投资机遇，由今天开始

如您已持有汇丰综合投资户口及人民币储蓄户口，即可买卖合格的中华通证券，毋须登记。

如您未持有任何汇丰综合投资户口，亦可透过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只适用于现有汇丰银行客户）或亲临任何一间汇丰分行开立综合投资户口，过程方便快捷。

注意：

此服务只适用于非美国个人客户并持有符合美国税务局要求的身分证明文件，例如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证或护照。

中国公民(并非拥有在中国内地以外永久居留身份)受限制参与中华通北向证券交易。

综合投资户口即您的汇丰卓越理财 / 汇丰One / 个人综合理财户口#投资户口（户口号码结尾为380）。各项适用的投资产品应在您的投资服务户口之内。投资服务户口持有人可以透过各个服务渠道（例如，网上理财服务、电话理财服务、分行等）调动各项投资。

如有查询，欢迎：

浏览我们的网站：[www.hsbc.com.hk](http://www.hsbc.com.hk)

致电投资产品查询热线：(852) 2233 3733

亲临任何一间汇丰分行



## 重要提示

### (A) 交易

#### 合资格买卖盘类别

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买卖证券只容许使用限价盘。

另外，上交所及深交所不支援任何交易指令的更改。您可以考虑先取消原先的买卖盘，然後重新落盘。但在上述情况下，如出现每日额度余额已低於零等情况，您的新买盘可能不获接纳。

#### 价格限制

中国 A 股一般的价格限制为前一日收市价的±10%（被纳入风险警示板的股票则为±5%）

此外，如买盘输入价较当时最佳竞价\*低 3%，将不获接纳。跟据联交所的指引，此价限可按市况不时调整。

交易所买卖基金一般的价格限制为前一日收市价的±10%（沪深交易所指定的部分 ETF：±20%）

\* 如无当时最佳竞价，参考价格将为最新成交价，或如无当时最佳竞价及最新成交价，则为前一日的收市价。此百分比亦可按市况不时调整。

#### 注意：

当我们，汇丰(或相关经纪人)传送您的指示至交易所时，我们会按可适用的地方法规 / 交易所交易规则 / 市场规定而进行。在某些情况下，例如：您的买卖指示指定价格偏离市场当时交易价格；或买卖指示将占市场交易量的较大股数，在确保市场秩序及保障您的利益下，我们可能不会传送您的指示至交易所，而不会事先通知您。如果您的指示被拒绝，该指示「交易状况」将会显示为「未能执行」。请到「交易状况」查阅有关指示的最新交易状况。

在某些情况下，如我们需要向您再次确认交易指示详情，我们不会送出您的指示至交易所，直至获得您的确认。

#### 额度

通过沪港通及深港通达成的交易，每个市场将会受制於一个每日额度。

每个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日额度是按「净买盘」的基础计算。根据此原则，不论额度结馀多少，投资者均可随时出售跨境证券或输入取消买盘指示。每个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日额度的馀额将每隔 1 分钟在香港交易所网站发布。

#### 每个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日额度 (人民币 520 亿元)

每日额度馀额 = 每日额度 - 买盘订单 + 卖盘成交金额 + 微调

在交易时段实时计算每个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日额度的用量。它限制沪港通及深港通下每个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个交易日跨境交易的最高买盘净额（视属何情况而定）。当有关的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的每日额度馀额降至零或交易已超过馀额：

<b>集合竞价时段</b>	有关的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将不接受新买盘订单，直至额度馀额回复正数水平（例如由於取消买盘）。您可於同一个交易日稍後时间再尝试落买盘。
<b>在连续竞价时段</b>	有关的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市场日内馀下时间将不再接受买盘订单。您可於下一个交易日再尝试落买盘。
<b>在收市集合竞价时段 (只适用于深圳市场)</b>	日内馀下时间将不再接受买盘订单(和连续竞价时段的安排一样)。

已获接受的买盘订单不会因每日额度用尽受影响，除非客户或上交所或深交所（视属何情况而定）的交易系统取消订单，否则将维持在上交所或深交所（视属何情况而定）的订单纪录内。

#### 每手单位 / 碎股

所有中华通合资格证券买盘必须以整手落买盘，每手均为 100 股，ETF 则为 100 份。

请注意中华通合资格证券仅接受碎股沽出指示，您必须以单一沽出指示出售您持有同一股票的所有碎股，而非只是当中部分。完整买卖单位的买盘订单与碎股卖盘相撮合形成碎股交易的情况亦属常见。

与买卖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不同，上交所或深交所（视属何情况而定）收到的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完整买卖单位的订单与碎股订单是在同一交易平台撮合，并在同一价位竞价。

#### 即日买卖

沪港通及深港通不允许即日买卖中华通合资格证券。如您於 T 日购买股份，则您仅可於交收完成後（一般於 T+1 日）卖出股份。

#### 持股限制

根据现行中国法规，所有境外投资者于一家中国上市公司 A 股的持股比例不得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30%。当境外持股比例总和超过 30%，有关境外投资者需于五个交易日内以「后买先卖」原则出售股份，结果可能导致投资者有收益或损失。

单一境外投资者于一家中国上市公司 A 股的持股比例最高为 10%。当您持有或控制一家中国上市公司的股份达 5% 时，您须于三个工作日内汇报持股量及不得于该三日内买卖有关公司的股份。

## (B) 交易情况及结果

### 交易情况

您可查询最近 10 日透过汇丰流动理财持有中华通合格证券的交易情况。

可能出现的交易情况如下：

交易情况	说明
1. 全部执行	在交易指示有效期内，已执行交易指示指定买卖的全部数量。
2. 部份执行	在交易指示有效期内，只执行了交易指示指定买卖的部份数量。
3. 未能执行	在交易指示有效期内，交易指示仍然未能执行。
4. 全部取消	经纪已接纳取消交易指示的要求（并未有部份执行）
5. 部份取消	经纪已接纳取消交易指示的要求（已有部份执行）
6. 有待取消	正在等待经纪接纳取消交易指示的要求，不允许进一步修改 / 取消
7. 有待执行	有待执行交易指示
8. 有待处理	于营业时段后下达及有待核对的交易。对处于「有待处理」的交易，客户必须在下一个营业日上午9时前查询有关交易是否被本行成功接纳为「有待执行」或由于资金不足或其他原因被拒。

### 交易情况及执行结果通知

于发出落盘 / 取消指示后，请紧记进入「我的交易状况」查核最新的交易状况以确认系统是否已经接受您的指示。我们亦将会就执行结果向您发出电邮。另外，如您於汇丰银行登记了个人手机号码，您亦可透过 SMS 短讯收取您的股票交易执行结果。

## (C) 交收

### 交收货币

您的中华通合格证券将以人民币交收。为方便您买卖中国 A 股，请于交易前在您的预设结算户口（即人民币外币户口）准备足够的人民币资金。

注：对于中国 A 股的交易，您预设结算户口可以是您的汇丰卓越理财 / 汇丰 One / 个人综合理财户口#人民币储蓄户口。

### 交收日

中华通合格证券於 (T+0) 交易日交收，然後在下一个营业日（即银行在香港及上海（在沪港通的情况下）或香港及深圳（在深港通的情况下）均开放服务的日子）(T+1) 交收现金。

## 如交易以多于一个成交价执行

如您的中华通合格证券以多于一个成交价交易，本行将依据市场惯例以平均价计算买卖盘的总金额（买盘的应付金额及沽盘的应收款项）。

例子：

- ◆ 100 股 A 以人民币 22.30 元买入；及
- ◆ 500 股 A 以人民币 22.41 元买入。

### 平均价

（以多于一个成交价执行）

数值修约方法：于小数后 4 位 4 舍 5 入。

(人民币 22.30 元 x 100 股 + 人民币 22.41 元 x 500 股) / 600 股

即合共 600 股的平均价为人民币 22.391667 元

数值修约后的平均价是人民币 22.3917 元

成交单据包括所有执行价格，将于交易日子 48 小时内向您送出。您可透过月结单及网上银行的「交易纪录」取得各股票的平均成交价。

## 假期安排

您只可于两地市场均开放交易且两地市场的银行于相应的交收日均开放服务的工作日买卖合格中华通合格证券。

例子：

	内地	香港	北向交易是否开放？
第一天	营业日	营业日	开放
第二天	营业日	营业日	不开放，款项交收日香港市场休市
第三天	营业日	假日	不开放，香港市场休市
第四天	假日	营业日	不开放，中国市场休市

## (D) 公司行动

红股的实际付款可以在付款日或付款日下一日作出，受限于本行收到股票的时间。您只可在存入股份权益至您的户口后出售股份。

中国市场并无多重委任代表。根据中国现行规则及代理人结构，投资者作为中华通合格证券的实益拥有人，并不可以如在香港持有联交所上市股票的实益拥有人一样可以在大会上投票。

本行保留权利于需要时在短时间内寻求您同意进行自愿的公司行动。

如您获得的股票权益并非符合北向交易资格的中华通合格证券，您只可以出售该股票权益。

## (E) 税项

除预扣税（如适用）外，买卖中华通合格证券可能有其他中国赋税。您就所有关于中华通合格证券的适用香港及 / 或中国税项负上全部责任。如有需要，请预先寻求独立税务及 / 或法律顾问的专业意见。

## 香港北向通交易基本概念

	透过深港通买卖中国 A 股	透过沪股通买卖中国 A 股
交易时间 <sup>1</sup>	中国 A 股： 开市集合竞价：上午 9.15-9.25 连续竞价（早市）：上午 9.30-11.30 连续竞价（午市）：下午 1.00-2.57 收市集合竞价：下午 2.57-3.00  深交所 ETFs：同上  上交所 ETFs 无收市集合竞价：连续竞价（午市）：下午 1.00-3.00	
交易及交收货币	人民币	
股票代码	透过深港通买卖中国 A 股：6 位数(以 00 开头)	透过沪股通买卖中国 A 股：6 位数(以 60 开头)
	ETFs:6 位数，透过深港通买卖以 1 开头；透过沪股通买卖以 5 开头	
每手单位	中国 A 股：100 股 ETFs：100 份	
最低上落价位	中国 A 股：人民币 0.01 元 ETFs：人民币 0.001 元	
价格限制	中国 A 股： 相对前一日收市价±10%或 就风险警示板股票而言，相对前一日收市价±5%  此外，买盘输入价较当时最佳竞价 <sup>2</sup> 低 3%者，将不获接纳。跟据联交所的指引，此價限可按市况不時調整。  ETFs： 一般的价格限制为前一日收市价的±10%（沪深交易所指定的部分 ETF：±20%）	
订单类型	只设限价盘  不可更改交易，只可取消交易	
订单有效日期	1 个日历日	
碎股交易	仅卖盘可接纳碎股。投资者必须以单一沽出指示出售您持有同一股票的所有碎股，而非只是当中部分。  上交所及深交所（视属何情况而定）收到的完整买卖单位的订单与碎股订单是在同一交易平台撮合。因此完整买卖单位的买盘订单有可能与碎股卖盘撮合。	
最大交易股数	中国 A 股：市场惯例为一百万股 ETFs：市场惯例为一百万份股 汇丰亦可处理超过此上限的交易	
即日买卖	不容许； 中国 A 股：在 T 日买入的股份只可在 T+1 日或之后出售； ETFs：在 T 日买入的份量只可在 T+1 日或之后出售 汇丰客户于 T 日当晚完成股票交收后，可预先下达有效日期为 T+1 日的卖出指示	
结算及交收周期	中国 A 股及 ETFs：T+0 款项：T+1	
发出公司公告	深圳 A 股及上海 A 股分别透过深交所网站、上交所网站及四份官方委任报章（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日报）	
公司公告语言	简体中文	
实物股票	没有提供	
首次公开发售	不容许	

1. 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交所)交易时间备注：

- ◆ 早上 9.20-9.25 及下午 2.57-3.00：上交所及深交所不接受取消买卖盘的指令
- ◆ 早上 9.10-9.15；早上 9.25-9.30；下午 12.55-1.00：深交所及上交所（视属何情况而定）不会处理任何指令，直至开市为止，但联交所仍接受买卖盘订单及取消买卖盘的指令
- ◆ 在开市集合竞价时段未被撮合的买卖盘订单将自动进入连续竞价时段

2. 如无当时最佳竞价，参考价格将为最新成交价，或如无当时最佳竞价及最新成交价，则为前一日的收市价。



## 有关沪港通及深港通的主要风险

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投资中华通合格证券涉及风险。您应就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其他相关条件，小心衡量自己是否适合参与本资料概要提及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证券价格可升可跌，买卖证券可导致亏损或盈利。

本资料概要并没有列出所有有关沪港通及深港通的主要风险。如欲了解更多资料，您应参阅载于「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条款及细则」的风险披露及其他条款。

### 1. 交易前检查

您应确保账户有足够的可动用股票，以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作出任何建议卖盘。否则，您的卖盘可能被拒绝。

### 2. 交收

北向交易将遵循中国相关市场的中华通合格证券交收安排。股票的交收将于 T 日办理，而资金的交收将于 T+1 日生效。

虽然在沪港通及深港通下股票的转移先于现金的转移，但在收到付款确认（一般于 T+1 日）之前，股票的所有权不会获得放行。如该项购买获预先提供资金（通过扣支您的账户中存有的现金，并由本行向香港结算预付相应的现金），则股份可于 T 日获发放。

### 3. 额度限制

于 2018 年 5 月，每个中国 A 股市场的每日额度（该额度限制每个交易日北向买盘的最大净值）定为人民币 520 亿元。中国机关可能会不时修订每日额度，而无需事前通知。

由于额度限制的关系，概不保证可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成功下达买盘。

### 4. 对即日买卖的限制

如您于 T 日购买股票，则您仅可于交收完成当日（一般于 T+1 日）或之后卖出股票。

### 5. 披露权益

如您持有或控制中国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达 5%或以上\*，您须披露该权益。

如您持股量的增加或减少达至 5%或以上\*，或持股量变动导致您持股量低于 5%，您也有披露义务。

### 6. 短线交易获利规定

如您拥有中国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达 5%或以上\*，您须返还于买入交易后的六个月内作出相应的卖出交易产生的任何收益（反之亦然）。

\* 按合并基准计算，即适用于同一中国上市公司的国内及海外发行的股份，不论相关持股是透过沪港通、深港通、QFII / RQFII 制度还是其他投资渠道获得。

### 7. 外国拥有权限制

单一境外投资者于一家中国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得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的 10%。所有境外投资者于一家中国

上市公司的持股比例总和不得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的 30%。

外国拥有权限制对中国 A 股的流动性和表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您可能在其买卖或投资于中国 A 股上而蒙受损失。

### 8. 稅務

您应独自负责关于您买卖或持有中国 A 股的一切适用香港及 / 或中国税项。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概不负责就沪港通及深港通的相关税务事项、债项及 / 或责任提供意见，亦不负责处理该等税务事项、债项及 / 或责任。如有需要，请咨询税务顾问有关您通过沪港通及深港通进行投资而可能缴交的税项。

### 9. 中华通合格证券的拥有权

香港结算为通过沪港通及深港通进行买卖的中华通合格证券的名义持有人，而根据中国法律及法规，香港及海外投资者作为最终投资者应获承认拥有通过沪港通及深港通交易的中华通合格证券的实益拥有权。任何实益拥有人如决定采取法律行动，有责任寻求其自身的独立法律意见，以使其自身及香港结算信纳存在诉因，并且该实益拥有人应愿意进行该项行动以及承担与该行动有关的一切费用，包括向香港结算提供弥偿保证及在有关程序中提供法律代表服务。

### 10. 有关企业行动的公司公告

您应注意，在上交所及深交所上市的发行商仅刊发中文企业文件，不提供英文译文。您将不能委任代表或由本人亲自出席股东会议。

### 11. 披露资料

香港联合交易所可能会要求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提供有关您的概况、您通过沪港通及深港通发出买卖盘和执行交易的类型及价值等的资料。

### 12. 无场外买卖及转让

您不得透过沪港通及深港通以外的任何途径买卖或转让任何股票。

### 1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结算）的违约风险

如中国结算违约，香港结算可以（但并非有义务）采取任何法律行动或提起法院程序来透过可行的法律渠道及中国结算的清盘流程（如适用），寻求向中国结算讨回

拖欠的中华通合格证券及款项。香港结算将继续按比例将追讨回的中华通合格证券及 / 或款项分配给结算参与者。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继而直接或间接地分配从香港结算讨回的中华通合格证券及 / 或款项。

由於中国结算并无供款予香港结算保证基金，香港结算保证基金将不会保障在中国结算违约时因结清中国结算持仓而产生的任何剩餘损失。

一旦发生中国结算违约的情况，将无法保证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必能通过香港结算向中国结算全数追回受影响的中国 A 股及 / 或款项。

#### 1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香港结算 ) 的违约风险

香港结算的作为或不作为，或者一旦香港结算未履行或者延误履行其义务，都可能会导致中华通合格证券及 / 或有款款项未能交收或亏损，进而导致您蒙受损失。

#### 15. 客户错误

额度限制 ( 见上文第 3 段 ) 以及对于场外转让的限制 ( 见上文第 12 段 ) 都可能影响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更正错误交易或消减任何错误交易所致后果的能力。

#### 风险披露：

本行并不就股票提供投资意见。向您提供的任何广告、市场推广或宣传物料，是本行证券交易日常业务的一部分，其本身不会构成任何投资产品的招揽销售或建议。

投资涉及风险。尽管在此提及过以上推广优惠的得益，您应仔细考虑在此提及的任何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股票/交易所买卖基金/交易所买卖衍生工具及结构性产品)或服务的风 险及特性，以便评估鉴于本身的投资经验、投资目标、财政资源及相关情况，该产品及服务是否适合您。投资产品价格可升可跌。买卖投资产品均可带来亏损或盈利。

关于人民币产品：

- ◆ 倘若你选择将证券所支付的人民币付款兑换为本地货币，可能须承受汇率波动的风险
- ◆ 人民币产品可能因所涉及的投资并无活跃的二手市场，而导致较大的买卖差价，投资者需承受较大的流动性风险及可能因此而招致亏损
- ◆ 一般而言，人民币股票产品同样面临可能与以其他货币计价股票产品相关的常见违约风险

#### 16. 中国相关风险

中国是一新兴市场。投资于中国涉及特别的考虑和风险，包括但不只限于较大的价格波动性、较不发达的监管及法律架构，以及经济、社会及政治不稳定性等。

#### 17. 人民币货币风险

倘若您选择将证券所支付的人民币付款兑换为本地货币，可能须承受汇率波动的风险。

#### 18. 创业板及科创板股份

创业板及科创板股份涉及的投资风险很高。具体而言，在创业板及科创板上市所需的盈利及其他财务要求较在主板及深交所和上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更为宽松。创业板及科创板股份的价格还可能非常波动且缺乏流动性。您应仅在适当谨慎考虑后方作出投资决定，而且，倘若您不清楚或尚未了解创业板及科创板股份的性质及买卖创业板及科创板股份所涉及的风险，应徵询独立专业意见。

## 词汇

### 中央结算系统

中央结算系统指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香港结算）负责管理的中央结算及交收系统。

### 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是中国证券行业的主要监管机构。

### 预设结算户口

预设结算户口是您就投资交易的结算用途的指定户口。对于中国 A 股交易，您的预设结算户口可以是您的汇丰卓越理财 / 汇丰 One / 个人综合理财户口#人民币储蓄户口。

### 香港交易所

香港交易所指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

### 风险警示板

按照上交所及深交所上市规则，任何出现以下问题的已在上交所/深交所上市的公司（但创业板上市公司除外）：

- ◆ 正进行除牌程序，或因财务或其他原因导致营运不稳定，已有面临被除牌或使投资者权益面临不恰当损害的风险，将被标签及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税务总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主管税收工作及执行国家税收法律的直属机构。

### 联交所

联交所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是香港境内的证券交易所。

### 上交所

上交所指上海证券交易所，是上海的主要证券交易所。

### 深交所

深交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是深圳的主要证券交易所。

#### 备注：

# 「个人综合理财户口」即「明智理财」。本行将于客户通讯，包括户口结单、银行表格或通知书、个人网上理财等使用任一名称。

## 证券服务收费表<sup>1</sup>

对于证券交易，客户可以：

- ◆ 选择加入汇丰 Trade25 (适用于 18-25 岁的客户，包括 18 和 25 岁) 或
- ◆ 选择加入汇丰交易荟 (适用于所有客户) 或
- ◆ 使用我们的标准收费 (适用于所有客户)。

服务	收费	最低/最高收费
<b>交易相关服务 (请选择汇丰 Trade25、汇丰交易荟或标准经纪佣金)</b>		
<b>买卖证券</b>		
<b>汇丰 Trade25 (适用于 18-25 岁的客户，包括 18 和 25 岁)</b>		
<p>◆ <b>汇丰 Trade25 经纪佣金</b></p> <p>汇丰 Trade25 适用于香港、美国和中国 A 股市场 - 有关所有优惠的完整列表，包括经纪佣金和存入证券费用豁免，详情请参阅附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月首港币 250,000 交易量 (只计及电子渠道，例如透过汇丰网上理财，香港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及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li> <li>• 本月后续交易量 (只计及电子渠道，例如透过汇丰网上理财，香港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及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li> </ul>	<p>人民币 0 元 (豁免存入证券费用)</p> <p>标准经纪佣金 (请参阅下表中的标准经纪佣金部分) (豁免存入证券费用)</p>	<p>—</p> <p>—</p>
<p>◆ <b>汇丰 Trade25 月费</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汇丰卓越理财、汇丰卓越理财「成才组合」、汇丰 One 及个人综合理财户口<sup>5</sup></li> </ul>	<p>月费港币 25 元 (月费为托管服务费，适用于每个在次月 1 日或之前的 1 个月内有证券交易记录或持有证券的账户。)</p>	<p>—</p>
或		
<b>汇丰交易荟</b>		
<p>◆ <b>汇丰交易荟的经纪佣金</b></p> <p>汇丰交易荟适用于香港、美国及中国 A 股市场 - 有关所有优惠的完整列表，包括定期存款奖赏及存入证券费用豁免，详情请参阅附录</p>	<b>每月交易金额 (港元)</b>	<b>每项交易的最低经纪佣金</b>
	>1: 0.25%	港币 100 元 / 人民币 100 元 / 10 美元
	>100 万: 0.25%	港币 100 元 / 人民币 100 元 / 10 美元
	>1000 万: 0.18%	港币 8 元 / 人民币 8 元 / 1 美元
	>2000 万: 0.08%	港币 8 元 / 人民币 8 元 / 1 美元



服务	收费	最低/最高收费
	>3000 万: 0.03%	港币 8 元 / 人民币 8 元 / 1 美元
	>4000 万: 0.01%	港币 8 元 / 人民币 8 元 / 1 美元
<p>◆ 存入证券费用</p> <p>( 仅对买入交易收取 )</p> <p>( 若客户达到交易等级 3 则豁免，详情请参阅附录 )</p>	每手收取港币 5 元 / 人民币 5 元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00 元
或		
<b>标准收费</b>		
<p>◆ 标准经纪佣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过香港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 / 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进行交易</li> <li>透过特快股票落盘专线进行交易 ( 只供汇丰尚玉、汇丰卓越理财及汇丰 One 客户 )</li> </ul>	成交金额的 0.25%	人民币 100 元
	成交金额的 0.25%	人民币 100 元
<p>◆ 存入证券费用</p> <p>( 仅对买入交易收取 )</p>	每手收取人民币 5 元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00 元
<b>政府或交易所代收费 ( 适用于所有客户 )</b>		
◆ 经手费 ( 由上交所/深交所收取 )	中国A股：成交金额的0.00487% ETFs：成交金额的0.004%	-
◆ 证管费 ( 由中国证监会收取 )	中国A股：成交金额的0.002% ETFs：豁免	-
◆ 过户费 ( 由中国结算收取 )	中国A股：成交金额的0.001% ETFs：豁免	-
◆ 过户费 ( 由香港结算收取 )	中国A股：成交金额的0.002% ETFs：成交金额的0.002%	-
◆ 交易印花税 ( 由国家税务总局收取 )	中国A股：成交金额的0.1% ( 仅对卖出交易收取 ) ETFs：豁免	-
<b>处理股票及交收相关服务 ( 适用于所有客户 )</b>		
<p>◆ 经中央结算系统 ( CCASS ) 的股票收支服务<sup>2</sup></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代收</li> <li>代交</li> </ul>	免费 每手收取人民币 5 元	- 最低收费：每隻股票每宗交易人民币 30 元
<b>账户服务 -- 托管服务 ( 适用于汇丰交易荟和标准收费客户 )</b>		
◆ 汇丰卓越理财、汇丰卓越理财「成才组合」、汇丰One及个人综合理财账户 <sup>3</sup>	凡于下一个月1日或之前一个月内买卖证券或持有证券存货的户口，须缴付划一服务费每月人民币 25 元 ( 豁免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b>代理人服务及公司行动 ( 适用于所有客户 )</b>		
◆ 代收现金及以股代息	代收金额的 0.5%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500 元
◆ 代收红股	每手收取人民币 5 元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00 元
◆ 代供股	根据因代供股而获得的股票数量，每手收取人民币 5 元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00 元
◆ 股份合并 / 拆细	根据因股票合并 / 拆细而获得的股票数量，每手收取人民币 5 元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00 元
◆ 代客处理现金收购及其他涉及现金的履行权责事项	按现金收购价收取 0.5%	最低收费：人民币 30 元 最高收费：人民币 2,500 元

服务	收费	最低/最高收费
<b>网上资讯服务 (适用于所有客户)</b>		
◆ 网上即时报价服务	每月免费即时报价 汇丰尚玉及汇丰卓越理财客户：1,000 个报价 <sup>4</sup> 其他客户：500 个报价  每累积人民币50,000元的A股证券成交额，即可在下一个月份获享额外200个免费即时报价。  每个额外报价费用 每个收取人民币0.1元 <sup>5</sup>	
◆ 「e提示」- 确认投资指令	免费	

1. 证券服务收费适用于汇丰尚玉、汇丰卓越理财、汇丰 One 及一般证券户口号码结尾为「380」的客户。
2. 由于在中华通证券以无纸化形式发行，实物提取或实物存入中华通证券并不能透过中央结算系统存管处进行。您只可转入香港汇丰银行或香港其他银行 / 经纪行的相同身份户口。至于在转移过程中的股份，您只能在完成转移过程后才可出售有关股份。
3. 服务费须于下一个月 20 日或之前（银行厘定该月的任何一日）缴付。若扣数日设定在下一个月的第一日但当天并非营业日，则该笔款项将在该日之前的营业日收取（由银行决定）。若于收费日之前取消户口亦须缴付有关费用。
4. 汇丰尚玉客户及汇丰卓越理财客户如希望于任何一个月份享有 1,000 个免费即时报价服务，则必须在该月的最后一日仍持有汇丰卓越理财户口。
5. 此项收费须于下一个月的第 5 个工作日或之前支付，若于支付日之前取消户口亦须于户口结束日缴付有关费用。未使用的报价数目，最多可累积至 99,999 个，不限时效。

**注意：**

- 本行并不提供投资意见，透过汇丰任何落盘渠道提供的股票服务并不涉及我们就任何产品作出招揽销售或建议或提供意见。您透过任何落盘渠道进行的所有涉及购买或出售股票的交易均按只限执行的基准及基于您的个人判断进行，并不表示我们确认或赞成此交易适合您。客户应了解买卖证券带有的风险，证券价格可升亦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亦有机会招致损失。关于以上服务的相关条款及细则，欢迎查询。
- 客户需完全负担由相关服务供应商、政府或监管机构就本行提供的指定证券或证券买卖服务可能收取 / 衍生的其他有关收费、征费、税项及利息，详情请向本行查询。
- 收费均会随时调整，恕不另行通知。

**免责声明**

本资料概要所载一切资料乃以香港交易所在 2022 年 07 月已出版的材料为根据。除非本免责声明另有注明，本资料概要所载资料及材料乃按「现况」及「现有」的基础形式提供，可能会根据沪港通及深港通的实施或有关法规、法例、协议以及其他文件的制订或编备而有所修订或变更。本资料概要未必涵盖沪港通及深港通所涉及的每一项重要事项或已列载于本资料概要事项的每一方面。本资料概要所载资料仅供参考；若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概不承担任何就沪港通及深港通的变动及发展更新本资料概要的责任。本资料概要并不构成订立任何交易的要约、邀请或推介。本资料概要不提供及不应被信赖为法律或其他意见。在根据本资料概要采取任何行动前，阁下应就阁下具体情况另外徵询具体法律、税务或其他意见。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联营公司对任何使用或依赖本资料概要所提供资料或材料，或因本资料概要的资料任何错误、遗漏或不准确而引致或产生的任何种类的直接、相应、附带、间接或特别损失或损害概不承担任何责任。如要知悉有关详情，请参阅「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条款及细则」。

## 附录 – 汇丰交易荟

汇丰的汇丰交易荟是一个定价及奖励计划，经纪佣金会按照数量而定，并让您透过未用作投资的现金获享 10% 的年利率。

加入汇丰交易荟，您可通过所有汇丰股票交易渠道为您在香港股票、中国 A 股及美股的所有投资交易，从我们的标准经纪佣金收费转换为一个更为简易，并按照数量而定的经纪佣金定价模式。随着您每月交易量愈多，交易等级亦会愈高，您在该月交易的经纪佣金可获得折扣优惠，费用低至 0.01% (由港币 8 元 / 人民币 8 元 / 1 美元起)。

另外，只需每月进行一次交易，就可获享年利率 10% 的优惠存款利率。

视乎您每月的交易数量，您或会希望继续使用我们的标准定价计划。请细阅汇丰交易荟的经纪佣金收费表，并熟悉在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汇丰个人网上理财及汇丰交易荟网站上的说明例子，以决定汇丰交易荟是否适合您。

### 汇丰交易荟的经纪佣金收费表

交易等级	每月交易金额 (港元)	经纪佣金	每项交易的最低经纪佣金	存入证券费用
1	1 < - 100 万	0.25%	港币 100 元 人民币 100 元 10 美元	每手收取港币 5 元 / 人民币 5 元 (最高收费港币 200 元 / 人民币 200 元)
2	100 万 < - 1000 万			
3	1000 万 < - 2000 万	0.18%	港币 8 元 人民币 8 元 1 美元	免费
4	2000 万 < - 3000 万	0.08%		
5	3000 万 < - 4000 万	0.03%		
6	4000 万或以上	0.01%		

注：

- 交易等级是根据在 3 个市场 (香港股票、中国 A 股及美国股票) 的所有股票、认证及交易所交易基金的每月累计交易金额合计而得出的，并会在交易时作计算。在成交时会使用汇丰原有的汇率计算交易金额，用作决定您的交易等级，以人民币及美元所作的投资会转换成港元。转换的汇率或会出现波动，并会每 15 分钟更新一次。因此，折扣后的经纪佣金会根据在成交时所达至的最高交易等级计算及执行。
- 如选择参与汇丰交易荟，当前的美股买卖服务收费 (首 1000 股每单交易划一收费及超过 1000 股后每股加额外收费 0.015 美元) 将由汇丰交易荟的经纪费用表所述之收费取代。
- 有关香港股票、中国 A 股及美国股票的所有其他非经纪佣金费用，例如是印花税及交易会保持不变。
- 香港股票的存入证券费用是每一买卖单位收费港币 5 元 / 人民币 5 元 (最高收费为港币 200 元 / 人民币 200 元)。中国 A 股的存入证券费用是每一买卖单位收费人民币 5 元 (最高收费为人民币 200 元)。当您的等级达到 3 时，香港股票及中国 A 股的存入证券费用都会被豁免。美国股票不需任何存入证券费用。
- 任何透过证券孖展买卖服务所进行的交易并不会纳入汇丰交易荟的计算中。

汇丰交易荟定期存款奖赏

交易等级	在之前一个月的交易金额 (港元)	优惠的1个月港元定期存款利率 (年利率)	定期存款金额上限(港元)
1	1 < - 100 万	10%	1 万
2	100 万 < - 1000 万		10 万
3	1000 万 < - 2000 万		100 万
4	2000 万 < - 3000 万		200 万
5	3000 万 < - 4000 万		300 万
6	4000 万或以上		400 万

注：

1. 若要获享 10% 年利率的 1 个月港元定期存款优惠，每月至少需完成一项交易方可获享优惠。以上年利率只供参考而非保证，可随时根据市场状况而更改。
2. 您必须持有合资格的定期存款户口，否则您将不能享有汇丰交易荟的定期存款奖赏。

风险披露：

客户应注意频繁证券交易所产生之高昂经纪人费用与相关交易费用，这亦可能会影响您的交易投资回报。

## 附录 – 汇丰 Trade25

汇丰 Trade25 为 18-25 岁 (包括 18 和 25 岁) 的年轻投资者提供港股、美股和中国 A 股的\$0 佣金交易服务，并免除存款交易费用，因为我们致力于帮助年轻投资者建立财富。

每月只需缴付港币 25 元，年轻投资者即可享有：

- 高达港币 250,000 元的\$0 佣金港股、美股和中国 A 股交易金额
- 没有隐藏的平台费用
- Trade25 学院提供的免费股票投资的知识

Trade25 经纪费用表适用于所有透过汇丰网上渠道 (即汇丰个人网上理财、香港汇丰流动理财应用程序及香港汇丰投资全速易应用程序) 进行的香港股票 (包括交易所买卖基金、认股证及牛熊证)、中国 A 股和美股的买卖交易，但不适用于首次公开发售 (IPO)、股票月供投资计划 (SMIP) 及透过香港汇丰证券孖展买卖服务进行的交易。

如您当月的股票交易金额超过港币 250,000 元，您将需要按标准经纪佣金支付费用。请浏览并参阅本产品及服务详情的证券服务收费表中之标准收费。

您的每月交易金额将于每个月第 1 日重设为零，因此只要您仍然使用 Trade25，就可以继续享受\$0 佣金交易。详情请查阅汇丰 Trade25 网站上的 Trade25 细则。

### Trade25 经纪费用表

每月累计交易量 <sup>1</sup>	月费 <sup>2</sup>	港股、美股、中国 A 股的经纪佣金 <sup>3</sup>	存入证券费用 <sup>4</sup>
首港币 250,000 元	港币 25 元	免费	免费
后续交易量		按标准经纪佣金收费	

#### 备注

1. 当我们计算交易金额时，以人民币及美元所作的投资会转换成港元，我们会在交易成交时使用汇丰原有的汇率计算交易金额来确定您是否已达到每月港币 250,000 元的累计交易量。转换的汇率或会出现波动，并会定期更新。累计交易量超过港币 250,000 元后的交易将根据标准经纪佣金收费 (请浏览并参阅本产品及服务详情的证券服务收费表中之标准收费)。
2. 汇丰尚玉、汇丰卓越理财、汇丰 One 及个人综合户口的月费为港币 25 元，一般证券户口 (户口后缀为 381) 的月费为港币 30 元。月费 (即托管服务费) 是针对每个在下一个历月的第一天或之前的一个月内曾经买卖证券或持有证券存货的账户收取的。我们通常会在每个历月的第一日收取此费用。如果那天不是营业日，我们通常会在上个历月的最后一个营业日向您收费。如果您在上述付款日期之前关闭账户，您仍须缴付月费。请注意，收费日期可能会因银行的决定而改变。
3. 我们将免除所有交易的经纪佣金，直至每月累计交易量超过港币 250,000 元 (这指所有港股 (包括交易所买卖基金、认股证和牛熊证)、中国 A 股和美股交易的总和)，这亦适用于每月的首笔超过港币 250,000 元的交易。其他费用，如处理股票及交收相关服务费、代理人服务及公司行动费、网上即市报价及资讯服务费及政府或交易所代收费用，仍然适用 (请参阅本产品及服务详情之证券服务收费表)。

4. Trade25 客户通过汇丰网上渠道进行的所有交易均免收仅适用于港股和中国 A 股的存入证券费用。

示例 - Trade25 合资格客户进行以下交易：

交易日期	股票市场	交易金额 (港元等值)	当月累计交易量 (港币)	此笔交易的经纪佣金	下一笔交易的经纪佣金
9月4日	港股	港币 40,000 元	港股 40,000 元	0	0
9月10日	港股	港股 60,000 元	港股 100,000 元	0	0
9月12日	美股	港股 30,000 元	港股 130,000 元	0	0
9月16日	中国 A 股	港股 50,000 元	港股 180,000 元	0	0
9月20日	美股	港股 80,000 元	港股 260,000 元	0	按标准经纪佣金收费
9月26日	港股	港股 30,000 元	港股 290,000 元	0.25% 最低收费港币 100 元	按标准经纪佣金收费
9月28日	美股	港股 20,000 元	港股 310,000 元	首 1,000 股: 18 美元 超过 1,000 股: 18 美元 + 额外的数量每股 0.015 美元	按标准经纪佣金收费

风险披露：

客户应注意频繁证券交易所产生之高昂经纪人费用与相关交易费用，这亦可能会影响您的交易投资回报。